

证券代码:300692

证券简称:中环环保

公告编号:2025-020

债券代码:123146

债券简称:中环转 2

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情况

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甘复兴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甘复兴先生因个人原因提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辞去公司董事会下属提名委员会召集人、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甘复兴先生的原定任期为 2024 年 5 月 15 日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甘复兴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鉴于甘复兴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且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不满足独立董事过半数的要求，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任职及议事制度》等有关规定，甘复兴先生的辞职报告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起生效。在此期间甘复兴先生仍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其在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职务职责。

甘复兴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职务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甘复兴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情况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金朝阳先生（简历附后）

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在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集人、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金朝阳先生的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与第四届董事会其他独立董事保持一致，即在任职期间领取独立董事津贴 6 万元（税前）/年。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独立董事候选人金朝阳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培训证明。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备案材料，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意见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金朝阳先生任职条件和任职资格，全体委员认为：独立董事候选人金朝阳先生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规定，具备相应的专业能力并满足相关法律法规对独立性的要求；未发现存在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也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特此公告。

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2 日

附件：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金朝阳先生：196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铜陵市鸡冠山铁矿有限公司科长、主任，安徽省冶金工业厅矿山公司副经理，安徽美安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广州市天高集团有限公司部门副总经理，海南玺德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海南经典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

金朝阳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培训证明。截至公告日，金朝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金朝阳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